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 2023 年第 1 次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高层次人才) 的公告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是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教育部备案的一所全日制公办普通高等职业院校,其前身是创建于 1953 年的首批国家级重点中专广东省林业职业技术学校。2021 年 7 月,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与广东省海洋工程职业技术学校实施集团办学。学校现有天河校区、海珠校区两个校区,天河校区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 297 号,地铁上盖,毗邻华南植物园;海珠校区位于广州市海珠区赤沙路 15 号,交通便捷,与广东财经大学一墙之隔。学校主要承担高等职业教育和成人学历教育;开展生态及相关行业的科研和社会服务工作;开展国内外校际学术交流和教育科研合作。

结合实际工作需要,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学校面向社会引进**专业带头人 3-5 名、高技能人才 2-3 名、优秀博士 25 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及要求

(一) 招聘岗位、人数及专业要求

类型	名称	人数	专业方向领域	其他条件	相关资助
A 类	专业带头人	3-5	专业不限	1.年龄不超过 48 周岁(含 48 周岁); 2.具有正高级职称; 3.具有担任高校专业带头人或行业企业高管经历; 4.具有较强的专业建设水平、科研和社会服务能力、教育教学创新能力和实践创新能力,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省级以上“双高”校建设项目骨干成员、省部级教科研创新团队带头人等; (2) 省部级及以上教学类奖项或科技类奖项一等奖获得者(前二); (3) 省部级及以上人才称号获得者。	30-60 万

B类	高技能人才	2-3	专业不限	<p>1.年龄不超过45周岁(含45周岁);</p> <p>2.具有丰富行业企业经验、有较强的技术开发和技术攻关能力、专业技术技能突出,在本领域、本行业具有较大影响力,符合下列条件之一:</p> <p>(1) 省部级及以上技术能手、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技能大师工作室负责人;</p> <p>(2) 本人参加专业技能竞赛获得省级一等奖以上或相当奖项;</p> <p>(3) 教育部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举办的专业赛事国家评委会成员;</p> <p>(4) 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得国家级专业赛事一等奖以上或相当奖项。</p>	10-30万
		C类	优秀博士	<p>3</p> <p>马克思主义理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马克思主义发展、哲学、思想政治教育、体育、英语、美育等</p> <p>6</p> <p>林业信息技术、林木遗传育种、野生动植物保护、中草药栽培、土壤学、植物营养学、风景园林、土木工程、建筑学、城乡规划等</p> <p>2</p> <p>审计学、市场营销、财务管理、金融学(含保险学)、工商管理、统计学、会计学、应用经济学、经济管理等</p> <p>2</p> <p>设计学、艺术学理论、美术学、建筑学大类专业下视觉传达设计、艺术设计学、环境艺术设计、产品设计、广告艺术设计、数字媒体艺术、服装与服饰设计、服装设计等</p>	<p>1.年龄不超过40周岁;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博士, 实践经验丰富, 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p> <p>2.取得博士学位, 在本专业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或具有突出创新科研潜质;</p> <p>3.近5年, 取得研究突破、获得研究成果、成果转化获得效益达到一定水平。</p>

	2	机械制造及自动化、机械工程、机械电子工程、智能制造工程、电气工程及自动化、制冷及低温、供热、供燃气、通风及空调工程等	
	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信息与通信工程等	
	3	文学、旅游管理、酒店管理、自然地理学、休闲学等	
	3	水产养殖学、水生生物学、航海科学与技术、轮机工程等	
	2	海洋资源与环境、海洋科学、公共管理(农村发展与管理方向)等	

备注：C类不同专业领域间博士数量可视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总量不超过25人。

(二) 招聘岗位基本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法规；
 - 3.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 4.具有良好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 5.具备适应岗位要求的专业技能及身体条件；
 - 6.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名：
 - (1) 受党纪、行政处分未满5年或其他党纪、行政处分正在处分期内的；
 - (2) 近三年内，在机关、事业单位招聘（聘）考试、体检或考察中存在违纪行为的；
 - (3) 因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审计、纪律审查或者涉嫌犯罪，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或者刑事处罚期限未满的人员；
 - (4) 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不得应聘的情形。
- 本条所规定的处分期限的计算截至报名截止日。

二、相关待遇

- 1.按上级政策办理进入事业单位编制内工作人员关系；
- 2.按照事业单位编制相应等级发放工资；
- 3.提供国内访学、进修及培训机会，符合职称评审条件者，可申报职称评审；
- 4.年度免费体检；

5.按学校规定购买六险二金，发放工会福利等；

6.A、B 二类人才待遇包括但不限于 1-5 项条件，相关资助采用“一事一议”方式，具体面议。

三、招聘安排

(一) A、B 二类高层次人才长期招聘。详情可随时致电我校人力资源部咨询。学校接收到应聘材料后，会同相关部门进行资格审核。对符合招聘岗位需求的人员，邀请其来校参加考核。

(二) C 类人才按照发布的招聘计划招聘，招满为止。

四、招聘程序

(一) 报名

1.报名时间：即日起至招满为止。

2.符合条件的应聘者请下载填写《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招聘高层次人才报名表》(见附件)，并与个人简历、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位认证报告(港澳、国外留学归来人员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及有关材料)、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身份证等相关扫描件发至邮箱：gdstysrb_zp@163.com，邮件请以“姓名+人才类别+具体应聘专业方向+学历学位+毕业院校”方式填写，否则报名无效。

3.相关要求：报考人员提供的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应聘资格，已被聘用的，即解除聘用。

(二) 面试

1.面试时间具体安排及相关要求请以电话通知为准；

2.参加面试人员在指定时间达到指定地点，不按规定时间参加面试的，视为自动放弃；

3.面试内容：面试采取试讲、答辩方式，根据岗位及专业安排，对应聘人员的基本素质和适应岗位专业要求的业务素质进行综合考评，包括教育教学能力、口头表达能力、板书、仪表等；

4.面试成绩：面试成绩采用百分制，以面试成绩高低顺序确定录用人员。

(三) 体检

考试结束后，按照成绩的高低顺序，以拟聘人数 1:1 的比例确定录用人员，并通知录用人员体检。

(四) 考察

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察实施细则(试行)》规定，对体检合格的人员进行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业绩等考察。考察不合格者，不予进入下一个环节。

(五) 公示和聘用

公示期满无异议的考生按有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签订聘用合同。获聘人员为事业单位

编制人员，并约定试用期。试用期满考核合格，予以定岗定级；考核不合格者，取消聘用资格，解除聘用合同。

聘用人员在规定的时间内报到，逾期未报到的则按考生弃权处理。

(六) 递补

因以下情形导致拟聘岗位出现空缺的，可以按照应聘者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其他达到录取分数线的考生。

- 1.体检或者考察不符合要求的；
- 2.公示结果影响聘用的；
- 3.拟聘人选放弃聘用的。

五、咨询及举报电话

(一) 咨询电话：车老师，02087029024；贾老师，02087029025；

(二) 举报电话：02088521659；

(三) 本公告由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人力资源部负责解释。

附件：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招聘高层次人才报名表

附件：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招聘高层次人才报名表

报考类型： A类 B类 C类

专业领域：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须 贴 相 片
出生年月		籍 贯		政治面貌		
现户籍地	省 市（县）			婚姻状况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邮 编		
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及专业代码				专业代码是否符合		
学历及学位				外语水平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裸视视力		矫正视力		身高		
专业技术资格		职业资格		执业资格		
基层工作情况及考核结果						
学习、工作经历 （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在何地、何单位工作或学习、任何职，从中学开始，按时间先后顺序填写）						

家庭成员 及主要社会关系	姓名	与本人关系	工作单位及职务	户籍所在地
有何突出业绩及自我评价				
奖惩情况				
审核意见	<p>郑重承诺：本人保证所填写内容属实。如有弄虚作假，本人自愿承担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录聘资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应聘人签名： 日期：</p>			
审核意见及备注				

说明：此表须如实填写，经审核发现与事实不符的，责任自负。